**国企采购单一来源**

**采购文件**

###### 项目名称：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防疫消杀服务外包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NTGC2022042901(JT047)**

**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地址: 启东市林洋路1099号 邮政编码：226200**

**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antong.gov.cn/**

**单一来源公告**

项目概况：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防疫消杀服务外包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公共资源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05月2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TGC2022042901(JT047)

项目名称：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防疫消杀服务外包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96万元（按每月20天计算），最高限价单价： 160元/天/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单价的为无效报价。

**二、单一来源供应商信息：**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启东市澄清消杀保洁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启东市圆陀角旅游度假区渔人码头商区106幢2楼216室

联系人：朱海冲

联系电话： 15335099990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营业执照中必须同时具有劳务服务和消毒服务的经营范围；

4. 具有30名消杀人员，且拟派的消杀人员须经过消毒员职业能力培训合格并具有消毒员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书；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

**四、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年05月13日至2022年05月23日

地点：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方式：自行下载

售价：免费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网上报名及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5月2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网上报名路径：投标人使用CA加密锁登陆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antong.gov.cn/），在网站首页 “主体登陆”→“项目响应方登录”，点击进入“项目响应方系统”，在“国企采购”→“下载报名”界面找到该项目，进行报名操作。

（如根据上述操作无法查看项目信息，请在“信息管理”→“主体类型修改”中勾选投标人和供应商选项后添加保存，点击右上角【关闭】按钮退出重新登录即可）

响应文件制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系统帮助>《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引》”。

网上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进入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提交响应文件，具体操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系统帮助>《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引》”。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开标时间**：2022年05月2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5（启东市牡丹江中路1458号，银洲国际金融中心5号二楼）

**六、供应商响应及需递交的材料**

**网上提交上传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内容包括：**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按照附件二格式填写，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消杀人员基本情况一览表（按照附件三格式填写）；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四）；

6、报价表（格式见附件五）。

**注意：（1）上述材料的原件扫描后上传至网上招投标系统，谈判供应商上传系统的相关证明材料均应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见，否则，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等问题导致无法辨识的一切后果。**

**（2）如涉及供应商名称变更、资质证书到期换证等情况，须提供行政或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

**七、采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单一来源采购流程**

1、响应文件的解密：采购单位将在单一来源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应当在 “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活动，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具体操作方法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以下简称《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具体查阅路径：南通市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业务指南-政府采购。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涉及到的响应文件解密、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按照《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执行。

　　3、供应商参加单一来源谈判时，不按本公告第六点要求提供齐全谈判材料的，将被拒绝进行单一来源谈判采购。

　　4、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查验文件响应采购需求程度及偏差程度。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应遵循物有所值和价格合理的原则商定洽谈方案的价格承受上限，然后集中与供应商就价格问题进行谈判，供应商第一次报价超项目预算的不予接收，谈判报价原则上不超过3次，超出商定的洽谈方案的价格承受上限，本次谈判予以终止。

5、谈判成功后由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出具成交报告。

**九、成交通知书和合同签订**

1、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公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被确定成交的供应商，必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15日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其他补充事宜**

1、**交易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软件系统有关问题请向软件系统驻场技术人员提出。

3、成交供应商在中标后须将装订好的纸质投标文件肆份通过快递的方式（邮寄方式建议采用顺丰，不接受到付），寄至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启东市和平中路810号景都大厦三楼），联系人：黄海艳，联系电话：0513-83106618。采购人收到纸质投标文件后，将邮寄本项目的成交通知书。

**十一、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颖颖，联系电话：13921652562

联系地址：启东市林洋路1099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海艳，联系电话：0513-83106618

联系地址：启东市和平中路810号景都大厦三楼

3、软件公司联系方式：丁工，4009980000，0513-59001839。

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3日

**附件一:项目需求**

**1、服务内容**

为了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传播，服务方每日根据采购方要求，对启东市全域范围内150所学校安排专业人员进行室内外消杀工作，同时处置每天核酸检测所产生的医疗废弃物。

**2、服务地点**

启东市。

**3、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为二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服务工作。如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实施情况良好，采购方可在预算落实、合同单价（国家政策性调整以外，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最低工资，产生的增量部分，由供应商向采购方提出申请，并经双方对增加费用协商一致后，由采购方承担）不变的基础上与采购方续签合同，不再重新招标。如果供应商在履约期间出现终止合同情形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采购方有权在委托期内终止合同。

**4、质量要求**

（1）消毒效果标准：依据国家标准GB19193-2015《疫源地消毒准则》规定的关于“经呼吸道途径传播的乙类、丙类传染病疫源地消毒原则”进行施工，消毒合格判定标准为空气中自然菌的消亡率大于等于90%。

（2）消毒施工标准：依据国家标准GB/T 31714《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空间喷雾》规定的室内空间喷雾操作规程进行空气消毒施工，依据国家标准GB/T 31715《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滞留喷酒》规定的室内滞留喷洒操作规程进行物体表面（地面）消毒施工。依据国家标准GB 27948《空气消毒剂卫生要求》选用合适的消毒剂，遵循消毒剂标签稀释、施用剂，确保消毒剂喷雾量，覆盖率达到规定的消毒效果标准。

**5、重要说明**

（1）投标供应商须自行安排好每天的工作线路，和各学校做好沟通工作，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每天的消毒施工。采购方接到校方投诉的，按2000元/次在结算时予以扣除；如采购方在一个月内接到3次及以上投诉的，则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人员配置要求：采购方根据实际需求，要求供应商增减或调减服务人员的，供应商需无条件接受，所有人员年龄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接受专业培训持证上岗；所派人员必须服从管理及其工作安排。采购方有权要求供应商撤换员工，通常此员工是己被采购方证实行为不适宜继续消毒工作，供应商必须根据采购方指示无条件马上安排替换。

（3）在合同履行期内，因政策调整停止消杀工作的，合同自行终止，采购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约定事项**

（1）成交供应商应配备足够的人员、车辆，根据采购单位要求及现场情况增加可同时作业的人员、车辆，并根据规范要求消毒施工，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2）成交供应商中标后需上报劳务用工名单及消毒员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书，且该证书（消毒员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书）由甲方保管，成交供应商须为劳务用工人员缴纳保险。成交供应商负责所属人员劳动关系纠纷及防疫事故的处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全部费用。因成交供应商所属的劳动纠纷或防疫事故导致采购人支出的所有费用及相关损失，成交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3）成交供应商作业服务人员要遵守采购人相关的管理规定，接受采购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须按照相关疫情消杀要求做好防护工作并佩戴上岗证，作业完毕后需填写消杀记录单，作为每次服务的结算依据。

（4）成交供应商严格按消毒防疫方案操作，保证消毒质量和安全，不对环境产生污染。

（5）成交供应商施工作业时不能影响原单位正常工作及生产。

（6）成交供应商作业人员在实施消毒工作前必须提供24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

（7）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作业期间的所有安全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若因成交供应商消杀工作不力造成疫情扩散，则履约保证金全部扣除。并上报相关部门，同时列入城投公司供应商不良信用库，二年内不得参加城投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项目投标。

**7.提前终止合同情形**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存在以下情形，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采购人有权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7.1成交供应商理应按照《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为工作人员按时发放基本工资（不低于国家政策性规定）、定额缴纳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等法定险金费用；如未能按政策规定实施而产生劳资纠纷，且不能妥善整改解决直接影响服务质量的（解约后的相关一切责任仍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7.2成交供应商未按采购人的要求及时调派实时所需人员数量，影响服务质量；

7.3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变动或调动人员的；

7.4对采购人提出劝辞建议的不称职人员未及时予以清退或调离；

7.5成交供应商未按照采购人规定要求按时发放人员的工资；

7.6因成交供应商工作失职造成作业方重大安全事故、消防及水电安全事故及其他责任事故的或隐瞒、瞒报安全责任事故的；

7.7连续累计三次以上有严重违规违纪现象。

**8. 报价要求**

8.1本次投标报价为完成本次劳务服务范围内项目量的全部费用。一旦中标不得对现场条件提出额外要求，不得要求增加费用。

8.2本次服务项目的消杀学校数量、作业天数为暂定数量，最终根据投标综合单价、实际消杀的学校数量及作业天数按实计算。投标供应商应当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及本次劳务服务范围自行考虑投标价格。

8.3报价文件中的项目数量乘以综合单价必须等于合价，若投标报价计算错误，在项目结算时，以有利于采购人的计价方式予以确定。

8.4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车辆（含司机、油费等一切费用）、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保险、加班费、福利、利润、工商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与此有关的一切费用。

8.5学校核酸检测所产生的医疗废弃物由供应商负责处置，运送到采购方指定地点，车辆由供应商自行配备，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8.6成交供应商以包工方式承接采购方委托的消毒防疫作业，成交供应商进行作业所用的防护服、专用机械、防护设备工具及各种消毒剂等物品均由采购方提供。

8.7最终成交价（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初始报价）以双方洽谈结果为准。

**9. 谈判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9.1谈判保证金：根据省财政厅要求，免收投标保证金。

9.2履约保证金：被确定成交的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单位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2万元，在整个服务期满，经确认无质量、信誉等问题并办理正常交接后30日内由采购单位返还(履约期间不计息)。

**10.付款方式**

10.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由采购人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

10.2采购资金的支付时间、条件：

服务费按月拨付，即每月结束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供应商。在付款前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发票，若供应商逾期提供发票，则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 定 代 表 人 授 权 委 托 书**

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或事业单位），法定地址： ，特授权（姓 名）（职 务）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项目编号为NTGC2022042901(JT047)的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防疫消杀服务外包项目（二次）的谈判，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签名的所有文件负全部责任。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书自单一来源谈判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权转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附件三：

**消杀人员基本情况一览表**

**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防疫消杀服务外包项目（二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性别 | 从业时间 | 消毒员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书编号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根据资格要求配备30名消杀人员，且拟派的消杀人员须经过消毒员职业能力培训合格并具有消毒员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书。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四：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www.jscredit.cn/index.htm）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附件五：报价表格式

**报 价 表**

**项目编号：NTGC2022042901(JT047)**

**项目名称：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防疫消杀服务外包项目（二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暂定消杀学校数量（个） | 暂定作业天数（天） | 综合单价（元/天/校） | 备注 |
| 1 | 启东鑫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防疫消杀服务外包项目（二次） | 150 | 40 |  |  |
| 投标总价 |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 | | |

注：投标总价=投标综合单价\*暂定消杀学校数量\*暂定作业天数。本次服务项目的消杀学校数量、作业天数为暂定数量，最终根据投标综合单价、实际消杀的学校数量及作业天数按实计算。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